

中国矿业大学
研究生指导教师招生资格审核
业务素质标准

研究生院
二〇二一年七月

目 录

博士生导师招生资格审核业务素质标准	1
资源与地球科学学院	1
矿业工程学院	2
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	3
化工学院	6
机电工程学院	8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9
经济管理学院	10
数学学院	11
公共管理学院	12
安全工程学	13
电气与动力工程学院	14
马克思主义学院	15
环境与测绘学院	1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17
深部岩土力学与地下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	18
学术学位硕士生招生资格审核业务素质标准	20
资源与地球科学学院	20
矿业工程学院	21
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	23
化工学院	25
机电工程学院	27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28
经济管理学院	29
数学学院	30
公共管理学院	31

外国语言文化学院	32
体育学院	33
安全工程学院	34
电气与动力工程学院	35
马克思主义学院	36
人文与艺术学院	37
环境与测绘学院	3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39
材料与物理学院	40
建筑与设计学院	41
专业学位硕士生导师招生资格审核业务素质标准	42
资源与地球科学学院	42
矿业工程学院	43
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	44
化工学院	46
机电工程学院	48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49
经济管理学院	50
公共管理学院	51
外国语言文化学院	52
体育学院	53
安全工程学院	54
电气与动力工程学院	55
人文与艺术学院	56
环境与测绘学院	5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59
材料与物理学院	60
建筑与设计学院	61

资源与地球科学学院

0709 地质学 0818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学术造诣较高，能及时掌握相关交叉学科的国际前沿及发展趋势，并应满足以下条件：

1. 主持在研国家级科研项目或国家重点（大）项目课题，或主持在研省部级及以上项目且到账纯科研经费总额达到 60 万元及以上，或主持在研单个重大横向项目到账纯科研经费不低于 100 万元（同一个项目仅限使用一次），或近三年主持项目到学院总纯科研经费超过 200 万元；

2. 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30 万元；

3. 近三年内有 1 项及以上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代表性成果包括：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发表与所聘岗位相关的且被 SCI 收录论文或本学科领域中文高水平期刊（按中国矿业大学重要中文期刊目录或 EI 收录期刊）论文；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授权的国际发明专利（不含无实质性审查国际专利，2 项国内专利等同 1 项国际专利）；作为第一作者出版的专著；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有证书；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及社会力量设奖）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二；省部级以上研究生教学成果奖。

矿业工程学院

0819 矿业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学术造诣较高。
2. 近三年内至少有 1 篇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在 JCR2 区及以上期刊的论文，或以第一作者发表在“中国矿业大学重要中文期刊目录（2019 版）”中的期刊且被 EI 收录的论文。

3.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主持在研国家级科研项目或国家重点（大）项目课题；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科研经费不少于 30 万元。

(2) 主持在研省部级重大（点）项目；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科研经费不少于 50 万元。

(3) 主持过国家级科研项目或国家重点（大）项目课题（结题两年内），且有主持在研企业委托技术创新类科研项目；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科研经费不少于 50 万元。

(4) 近三年内，作为负责人新增企业委托技术创新类重大科研项目且该项目在选聘当年累计到账纯科研经费 100 万元及以上。

替代条件规定：

1. 近三年内培养的学生获得省优博士论文，或近三年内获得省部级以上研究生教学成果奖（排名前五），或获得江苏省十佳研究生导师/导师团队带头人，可替代所有学术条件。

2. 近三年内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排名前五）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及社会力量设奖）一等奖（排名前三），可替代项目要求。

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

0801 力学 0814 土木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三条中的任一条：

1. 主持在研国家级科研项目或国家重点（大）项目课题，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20 万元；近三年，发表（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下同）被 SSCI、SCI 收录或在 SSCI、SCI 源期刊上发表的 JCR 二区以上的期刊论文、或由一级学会主办的本学科领域的中文期刊 1 篇以上、或被 EI 收录 2 篇以上；或获得科学技术奖 1 项，其中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有证书，具有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资格的社会力量设奖一等奖以上排名前九、二等奖排名前五。

2. 曾经主持过国家级科研项目或国家重点（大）项目课题且至少有 1 项本人主持的近三年新增的在研项目，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20 万；近三年被 SSCI、SCI 收录或在 SSCI、SCI 源期刊上发表的 JCR 二区以上的期刊论文、或由一级学会主办的本学科领域的中文期刊 2 篇以上，或获得科学技术奖 1 项，其中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有证书，具有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资格的社会力量设奖一等奖以上排名前九、二等奖排名前五。

3. 近三年内，新增主持 1 项重大横向科研项目，单项项目纯科研经费到账总额不低于 100 万元（单个军工项目到账总额不低于 50 万元），视为符合科研条件要求。代表性成果要求参照上一条。

补充条款：

当前聘期内，指导的博士生中有获得省级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的，且在教育部、江苏省学位论文抽检中未出现“存在问题学位论文”者，可以免去下一聘期内的学术条件审核。

说明：

1. 首次招收博士研究生导师只能在一个专业招生，其他导师原则上至多在两个专业招生。

2. 为保证博士研究生的培养质量,导师应根据科研项目实际需要和经费情况确定所指导博士生的数量。每位导师所指导的博士研究生,超过学习年限(基本学制+1年)的人数最多为3人,超过3人的即停止招生(因获“未来科学家计划”4年级奖学金而延长学习年限者不计入)。

3. 退休后的博士生导师,原则上不再续聘,有未毕业的可以继续指导其毕业为止。

1201Z3 工程管理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三条中的任一条:

1. 主持在研国家级科研项目(含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科学基金项目)或国家重点(大)项目课题,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10万元;近三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下同)发表被SSCI、SCI收录或在SSCI、SCI源期刊上发表的JCR二区以上的期刊论文、或由一级学会主办的本学科领域的中文期刊1篇以上、或被EI、CSSCI收录2篇以上;或获得科学技术奖1项,其中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有证书,具有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资格的社会力量设奖一等奖以上排名前九、二等奖排名前五。

2. 曾经主持过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且至少有1项本人主持的近三年新增的在研项目,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10万;近三年被SSCI、SCI收录或在SSCI、SCI源期刊上发表的JCR二区以上的期刊论文、或由一级学会主办的本学科领域的中文期刊2篇以上,或获得科学技术奖1项,其中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有证书,具有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资格的社会力量设奖一等奖以上排名前九、二等奖排名前五。

3. 近三年内,新增主持1项重大横向科研项目,单项项目纯科研经费到账不少于50万元(单个军工项目到账总额不少于25万元),视为符合科研条件要求。代表性成果要求参照上一条。

补充条款:

当前聘期内,指导的博士生中有获得省级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的,且在教育部、江苏省学位论文抽检中未出现“存在问题学位论文”者,可以免去下一聘期内的学术条件审核。

说明：

1. 首次招收博士研究生导师只能在一个专业招生，其他导师原则上至多在两个专业招生。

2. 为保证博士研究生的培养质量，导师应根据科研项目实际需要和经费情况确定所指导博士生的数量。每位导师所指导的博士研究生，超过学习年限（基本学制+1年）的人数最多为3人，超过3人的即停止招生（因获“未来科学家计划”4年级奖学金而延长学习年限者不计入）。

3. 退休后的博士生导师，原则上不再续聘，有未毕业的可以继续指导其毕业为止。

化工学院

0819 矿业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明确、稳定的矿物加工研究方向，学术造诣较高，其学术水平在国内应居本学科的前列，能及时掌握本学科的国际前沿及发展趋势。近三年内（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发表被SCI/EI检索的或在学院认定的顶级国内外会议上发表的论文（会议目录已备案），或授权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或省部级及以上科学技术奖励【国家科学技术奖有证书、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及社会力量设奖，下同）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三】，或专著（第一作者）等成果，合计3项及以上。

2. 近三年内承担过重要的科研项目（省部级及以上纵向项目或到账纯科研经费50万元及以上的单个横向科研项目）且有在研项目（不含结转项目），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30万元。

0817 化学工程与技术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学术造诣较高，其学术水平在国内应居本学科的前列，能及时掌握本学科的国际前沿及发展趋势。近三年内（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发表被SCI/EI检索的或在学院认定的顶级国内外会议上发表的论文（会议目录已备案），或授权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或省部级及以上科学技术奖励【国家科学技术奖有证书、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及社会力量设奖，下同）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三】，或专著（第一作者）等成果，合计3项及以上。

2. 近三年内承担过重要的科研项目（省部级及以上纵向项目或到账纯科研经费 50 万元及以上的单个横向科研项目）且有在研项目（不含结转项目），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20 万元。

机电工程学院

0802 机械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学术造诣较高，能及时掌握机械工程及交叉学科的国际前沿及发展趋势。

2. 主持在研省部级及以上项目；或近三年内新增有基础研究内容的横向科研项目，且三年内单个横向项目纯科研经费到账不少于 50 万元，且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10 万元。

3. 近三年内，累计获得以下类型代表性成果有至少 3 项，其中发明专利不超过 1 项。

①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学院认可的三类高质量论文。

②以主要完成人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学技术奖励(国家科学技术奖完成人，省部级科学技术一等奖前 2 完成人、二等奖第 1 完成人)。

③以第一发明人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0810 信息与通信工程 0811 控制科学与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学术造诣较高，近三年所指导博士生学位论文在答辩后的各级抽检中无不合格情况。

2. 作为负责人主持有在研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或近三年内有新承担的基础研究类科研项目，或近三年内承担有重大横向科研项目到账纯科研经费达到 100 万元；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科研经费不少于 20 万元。

3. 近三年内，至少取得 2 项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学术成果，包括行业或国家标准、省部级或国家一级行业学会及以上科学技术奖（排名前三）、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高水平论文（学校认定的高水平中英文期刊、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论文和 EI、SCI 源刊论文）、授权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或学生第一、本人第二发明人）、专著或研究生教育规划教材（第一或第二著作人）等。

补充条款：

近三年内，所指导毕业博士生中有获得省级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的，可视为满足“代表性学术成果”条件。

经济管理学院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政治素质过硬、师德师风高尚，有与申请招生学科发展相适配的稳定明确的研究方向，学术造诣高，能及时把握本学科及交叉学科前沿与发展趋势；

2.主持在研省部级以上项目，或曾主持完成国家级科研项目或国家重点（大）项目课题，且近三年内有新承担的有基础研究内容的科研项目。研究经费充足，用于博士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 10 万元（以本人科研账户经费余额为认定标准）；

3.近三年至少有 3 项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其中研究生教学类代表性成果至多 1 项。代表性成果包括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或学生第一作者导师第二作者发表本学科相关领域高水平论文（包括 SSCI、SCI、A&HCI 论文、经济管理学院指定中文 A 类与 B 类期刊论文、CSSCI 期刊论文和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报告论文）、高质量专著（申请人撰写 10 万字以上）、省部级以上研究生教学成果和科学技术奖励、省级优秀博士、学术学位硕士学位论文指导教师、省级及以上研究生教育规划教材主编等。

数学学院

0701 数学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学术造诣高，能及时掌握数学、统计学及交叉学科的国际前沿及发展趋势。近三年内，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取得的成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中国数学会 T2 类以上期刊或其他学科 T1 类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1 篇及以上。

(2) 至少有 2 项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其中论文为必选项。代表性成果包括：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在中国数学会 T 类期刊或其他学科 T2 类及以上期刊的论文、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授权的国家发明专利、作为第一作者出版的专著、省部级及以上科学技术奖励。

2. 曾经主持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或国家社会科学科学基金一般项目及以上级别项目，且近五年内作为负责人承担过有基础研究内容的科研项目，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5 万元。

公共管理学院

1204 公共管理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曾经主持过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且至少有 1 项本人近三年新增主持的基础研究项目，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5 万元（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资助项目除外）。且近三年内（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被 SSCI、SCI 收录的期刊论文 2 篇，或在 CSSCI 来源期刊（不含 CSSCI 集刊和 CSSCI 来源期刊扩展版）上发表 3 篇论文（以排名第一的顺序获省部级及其以上党政领导人对咨政报告的采纳、批示可以替代 1 篇 CSSCI 论文，但替代论文总数不超过 1 篇）。

补充条款：

（1）上一年度，指导的博士生中有获得省级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的，当年申请招生免去学术条件审核。

（2）近三年内，获得过国家级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奖）一等奖排名前三位，视为科研项目学术条件符合要求。

其他说明：

（1）对年满 60 周岁的博士生导师，根据《中国矿业大学正高级岗位教师延聘工作实施办法》（中矿〔2018〕2 号），经学校批准延长退休的，按照在职在编教师管理办法进行。

（2）对年满 60 周岁退休的博士生导师，或者学生更换导师，或者学院给予导师一定的补助，确保其对学生培养质量负责。

安全工程学院

0837 安全科学与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在符合学校的基本条件基础上，学院对相关条件作出具体要求如下：

1. 在安全学科及相关领域具有明确的研究方向和丰富的科研工作经验，其学术水平在国内应居本学科的前列，能及时掌握本学科的国际前沿及发展趋势。

2. 主持在研国家级科研项目或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或近三年内新增 1 项纵向项目或者技术开发类横向项目（单项项目纯科研经费到账超过 80 万元）；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20 万元；

3. 近三年内有 3 项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代表性成果包含如下：

①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在 JCR 二区以上期刊发表被 SCI 检索的论文；

②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在学校认定的重要中文期刊（不含增刊）发表被 EI 检索的论文；

③第一作者出版的专著（不少于 20 万字）；

④第一完成人授权的发明专利；

⑤国家级科学技术奖有证书，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一等及以上奖励排名前五、二等排名第一，具有国家科技奖推荐资格的社会力量奖一等及以上奖励排名前二；

⑥学院教授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成果

以上被认定的 3 项代表性成果中至少有 1 项为论文成果

4. 近三年指导博士研究生获得江苏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可免去项目和代表性成果审核，但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20 万。

电气与动力工程学院

080103 流体力学 0808 电气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主持有在研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或近三年内有新承担的基础研究类科研项目；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10万元；近三年发表过1篇以上SCI收录的期刊论文或被EI收录2篇以上。

2. 近三年主持过国家级科研项目或国家重点（大）项目课题，有新增的有基础研究内容的科研项目，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10万元。

3. 近三年指导博士研究生获得江苏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1篇，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10万元。

4. 近三年获国家级科学技术奖励且为主要完成人，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10万元。

马克思主义学院

0305 马克思主义理论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在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方向上，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学术造诣较高，成果较为丰硕。在符合学校的基本条件基础上，满足以下条件：

近三年内，主持在研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可用于博士生培养的在研科研经费不少于5万元，有至少3项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其中至少包括2篇（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CSSCI来源期刊论文。

博导退休后需继续完成指导博士生的职责，直至其完成学业。

环境与测绘学院

0816 测绘科学与技术 0830 环境科学与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热爱教育事业，有较深的学术造诣，治学严谨，作风正派，为人师表，教书育人，身体健康，能担负实际指导博士生的职责。

2. 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学术造诣较高。近三年内有至少 2 项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其中论文为必选项。代表性成果包括：发表（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与所聘岗位相关被 SSCI、SCI 收录的期刊论文、三类高质量论文、学校认定的重要期刊目录论文（《中国矿业大学重要中文期刊目录（2019 版）》中矿大科技字[2019]6 号）、授权的国家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专著（排名前三）、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不含行业协会、学会设奖）二等奖及以上排名前三。

3. 曾经主持过国家级科研项目或国家重点（大）项目课题，近三年至少新增基础研究类项目 1 项，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账面科研经费总额达到 20 万元及以上。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08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的教授，学术造诣较高，能及时掌握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及相关学科的国际前沿及发展趋势。近五年内有至少 3 项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其中论文为必选项。代表性成果包括：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被 SCI 收录的论文或计算机学会推荐的 A 类中文期刊论文、授权的国家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出版的专著（第一作者）、省部级（二等奖排名前五）以上科学技术奖励。

2. 主持在研国家级科研项目或国家重点（大）项目课题，或近三年内有新增基础研究内容项目，且近三年内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科研经费不少于 30 万元。

深部岩土力学与地下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

080104 工程力学 081401 岩土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五条中的任一条：

1.主持在研国家级科研项目或国家重点（大）项目课题；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20 万元。代表性成果满足下面条件其中之一即可：

(1) 近三年以第一（或通讯）作者且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发表被 SSCI、SCI 收录或在 SSCI、SCI 源期刊上发表的期刊论文（均限定为 JCR 二区及以上）或在一级学会主办的本学科领域的中文期刊（刊物名称见后文“说明”之规定，下同）上发表的期刊论文至少 1 篇、或发表被 EI 收录的论文至少 2 篇。

(2) 近三年获得科学技术奖励 1 项，其中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有证书），具有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资格的社会力量设奖（一等奖以上排名前九、二等奖排名前五）。

2.近两年曾经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或国家重点（大）项目课题且至少有一项本人主持在研的近三年新增的科研项目；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20 万元。代表性成果满足下面条件其中之一即可：

(1) 近三年发表被 SSCI、SCI 收录或在 SSCI、SCI 源期刊上发表的期刊论文（均限定为 JCR 二区及以上），或在一级学会主办的本学科领域的中文期刊上发表的期刊论文至少 2 篇。

(2) 近三年获得科学技术奖励 1 项，其中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有证书），具有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资格的社会力量设奖（一等奖以上排名前九、二等奖排名前五）。

3.近三年新增 1 项重大横向科研项目，单项项目的纯研究经费到账总额达到 100 万元（单个国防科技类项目经费到账总额达到 50 万元），可用于培养博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20 万元，视为科研项目学术条件符合要求。代表性成果要求参照上述第“2”条。

4.近三年获得过国家科学技术奖（排名前五位）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设奖；一等奖排名第一位），视为学术条件符合要求。

5.当前聘期内，曾指导博士生获得省级优秀博士学位论文，且在教育部、江苏省学位论文抽检中未出现“存在问题学位论文”者，可免去下一聘期代表性成果学术条件审核；科研项目与经费参照上述第1~3条。

说明：

1.代表性成果中的论文，均指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发表的论文，且在增刊上发表的论文不予计算。

2.一级学会主办的本学科领域的中文期刊，具体是指：力学学报、土木工程学报、岩土工程学报、岩石力学与工程学报、岩土力学、煤炭学报、地球物理学报。

3.内容相同的国家发明专利、国际发明专利，视为同一项成果。

4.文中“近三年”、“近两年”，均以申请招生当年的8月31日为截止时间点。关于时间起点，科研成果奖励以获批准时间为起点；曾主持的科研项目以项目批文或计划任务书规定的结题日期为时间起点。

5.博士生导师年满60周岁正常退休后不再续聘，有未毕业的可以继续指导其毕业为止。经学校批准延长退休的，期间正常参与本单位组织的博导招生资格审核（简称“续聘”）。

资源与地球科学学院

0705 地理学 0708 地球物理学 0709 地质学 0815 水利工程
0818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须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学术造诣较高，并应满足以下条件：

1. 近三年内，主持在研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或有基础研究或应用基础研究内容的横向科研项目，到账纯科研经费不少于10万；
2. 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5万元；
3. 近三年内，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SCI 收录期刊、EI 收录期刊、或中国矿业大学重要中文期刊目录)、获科学技术奖励(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授权发明专利至少 1 项。

矿业工程学院

0819 矿业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稳定的研究方向，有一定学术水平。
2. 近三年内至少有1篇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在JCR2区及以上期刊的论文，或以第一作者发表在“中国矿业大学重要中文期刊目录（2019版）”中的期刊且被EI收录的论文。
3. 近三年内有主持在研省部级及以上基础研究类科研项目或担任国家重点项目学术骨干，或主持在研企业委托技术创新类科研项目；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科研经费不少于5万元。

替代条件规定：

1. 近三年内培养的学生获得省优学术学位硕士论文，或近三年内获得省部级以上研究生教学成果奖（排名前五），或获得江苏省十佳研究生导师/导师团队带头人，可替代所有学术条件。
2. 近三年内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有证书）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特等奖排名前八，一等排名前五，二等排名前三），可替代项目要求。

0871 管理科学与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稳定的研究方向，有一定学术水平。
2. 近三年内至少有1篇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在JCR2区及以上期刊的论文或发表在“中国矿业大学重要中文期刊目录（2019版）”中的期刊且被EI收录的论文，或以第一作者发表在核心期刊及以上级别学术刊物的论文。
3. 近三年内有主持在研市级以上基础研究类科研项目或担任国家重点项目学术骨干，或主持在研企业委托技术创新类科研项目；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科研经费不少于3万元。

替代条件规定：

1.近三年内培养的学生获得省优学术型硕士论文，或近三年内获得省部级以上研究生教学成果奖（排名前五），或获得江苏省十佳研究生导师/导师团队带头人，可替代所有学术条件。

2.近三年内获得国家级科学技术奖励（有证书）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特等奖排名前八，一等排名前五，二等排名前三，三等排名前二），可替代项目要求。

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

0801 力学、0814 土木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近三年内，主持有在研基础研究类科研项目；可用于硕士研究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2万元；

2.有明确而稳定的科研方向，近三年有至少1项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即满足下列条件中的任一条：

(1)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1篇被SSCI、SCI收录或在SSCI、SCI源期刊上发表的期刊论文、或发表1篇由一级学会主办的本学科领域的中文期刊论文；或发表1篇被EI、CSSCI收录的期刊论文；

(2) 作为第一作者或唯一作者出版1部专著（不少于20万字）；

(3)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授权1项国外发明专利，或获得2项国家发明专利；

(4) 获得1项省部级及以上科学技术奖有证书，或获得具有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资格的社会力量设奖一等奖以上排名前九、二等奖排名前五、三等奖排名前三

补充条款：

当前聘期内，指导的硕士生中有获得省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的，且在教育部、江苏省学位论文抽检中未出现“存在问题学位论文”者，可以免去下一聘期内的学术条件审核。

说明：

1.首次招收硕士研究生的导师只能在一个专业招收；其他导师原则上至多在两个专业招生。

2.硕导每年招收研究生数量按学院研究生招生指标分配办法执行。

3.退休后的硕士生导师，原则上不再续聘，有未毕业的可以继续指导其毕业为止。

1201Z3 工程管理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近三年内，主持有在研基础研究类科研项目，可用于硕士研究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2万元；

2.有明确而稳定的科研方向，近三年有至少1项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即满足下列条件中的任一条：

(1)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1篇被SSCI、SCI收录或在SSCI、SCI源期刊上发表的期刊论文、或发表1篇由一级学会主办的本学科领域的中文期刊论文；或发表1篇被EI、CSSCI收录的期刊论文；

(2)作为第一作者或唯一作者出版1部专著（不少于20万字）；

(3)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授权1项国外发明专利，或获得2项国家发明专利；

(4)获得1项省部级及以上科学技术奖有证书，或获得具有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资格的社会力量设奖一等奖以上排名前九、二等奖排名前五、三等奖排名前三。

补充条款：

当前聘期内，指导的硕士生中有获得省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的，且在教育部、江苏省学位论文抽检中未出现“存在问题学位论文”者，可以免去下一聘期内的学术条件审核。

说明：

1.首次招收硕士研究生的导师只能在一个专业招收；其他导师原则上至多在两个专业招生。

2.硕导每年招收研究生数量按学院研究生招生指标分配办法执行。

3.退休后的硕士生导师，原则上不再续聘，有未毕业的可以继续指导其毕业为止。

化工学院

0819 矿业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近三年内（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发表被SCI/EI检索的或在学院认定的顶级国内外会议上发表的论文（会议目录已备案）或授权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或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国家科学技术奖有证书、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及社会力量设奖，下同）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三】或专著（第一作者）等成果1项及以上。
2. 主持在研科研项目，科研经费不少于5万元。

0817 化学工程与技术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近三年内（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发表被SCI/EI检索的或在学院认定的顶级国内外会议上发表的论文（会议目录已备案）或授权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或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国家科学技术奖有证书、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及社会力量设奖，下同）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三】或专著（第一作者）等成果1项及以上。
2. 主持在研科研项目（含纵向结转项目），科研经费不少于5万元。

0703 化学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近三年内（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发表被SCI/EI检索的或在学院认定的顶级国内外会议上发表的论文（会议目录已备案）或授权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或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国家科学技术奖有证书、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及社

会力量设奖，下同)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三】或专著(第一作者)等成果1项及以上。

2. 主持在研科研项目(含纵向结转项目),科研经费不少于5万元。

080706 化工过程机械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近三年内(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发表被SCI/EI检索的或在学院认定的顶级国内外会议上发表的论文(会议目录已备案)或授权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或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国家科学技术奖有证书、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及社会力量设奖,下同)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三】或专著(第一作者)等成果。

2. 主持在研科研项目(含纵向结转项目)项目,科研经费不少于5万元。

机电工程学院

0802 机械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近三年内，承担纵向项目、或有基础研究内容的横向科研项目。
2. 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 2 万元。
3. 近三年内，获得以下类型代表性成果有至少 1 项。

①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学院认可的三类高质量论文。

②以主要完成人获得的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奖励（二等奖及以上）。

③以第一发明人获授权的发明专利。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0809 电子科学与技术 0810 信息与通信工程 0811 控制科学与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坚实的学科理论基础、系统的专业知识和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近三年所指导研究生学位论文在答辩后的各级抽检中无不合格情况。

2. 主持有在研基础研究类科研项目，或近三年内新增横向科研项目纯科研经费到账达到 20 万元；可用于培养学术学位硕士生的科研经费不少于 10 万元。

3. 近三年内，有新增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的，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包括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高水平论文（学校认定的高水平中英文期刊、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论文和EI、SCI源刊论文）、专著（排名前二）、发明专利（排名第一）、行业或国家标准、省部级或国家一级行业学会及以上科研奖励等。

补充条款：

近三年内，指导毕业的学术学位硕士生中有获得省级优秀学位论文的，可视为满足“代表性成果”条件。

经济管理学院

0202 应用经济学 0270 统计学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

1202 工商管理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政治素质过硬、师德师风高尚，有与申请招生学科发展相适配的稳定明确的研究方向，学术水平高，能把握本学科及交叉学科前沿与发展趋势；

2.研究经费充足，用于硕士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3万元（以本人科研账户经费余额为认定标准）；

3.近三年至少有1项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代表性成果包括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或学生第一作者导师第二作者发表本学科相关领域高水平论文（包括SSCI、SCI、A&HCI论文、经济管理学院指定中文A类与B类期刊论文、CSSCI期刊论文和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报告论文）、高质量专著（申请人撰写10万字以上）、省部级以上教学与科研奖励、省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指导教师、省级及以上一流课程负责人、省级及以上优秀教材、重点教材和规划教材主编、职业技能大赛（学校认定一级乙等及以上竞赛）获奖指导教师等。

数学学院

0701 数学 0714 统计学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近三年内(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在中国数学会 T 类期刊或其他学科 T2 类以上期刊发表论文 1 篇及以上，可用于培养硕士研究生的经费经学院认定不少于 2 万元。

公共管理学院

1204 公共管理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须具备以下条件：

1.主持 1 项在研课题；可用于培养硕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1 万元；近三年内，发表(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SCI、SSCI 收录的期刊论文 1 篇，或在 CSSCI 来源期刊（不含 CSSCI 集刊和 CSSCI 来源期刊扩展版）收录的期刊论文 1 篇，或以排名第一的顺序获省部级及其以上党政领导人对咨政报告的采纳、批示。

2.对年满 58 周岁且本人名下未毕业在校生不超过所在学科硕士生导师平均数的，申请招生免去学术条件审核，但招生年龄不得超过 60 周岁。

补充条款：

(1) 上年度，指导的硕士生中有获得省级优秀学术学位硕士论文，当年申请招生免去硕士生导师学术条件审核。

(2) 近 3 年内，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奖），视为聘任条件中科研项目学术条件符合要求。

外国语言文化学院

0502 外国语言文学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有稳定的外国语言文学研究方向,并满足以下条件:

- 1.近三年内,主持过新增的教学或科研项目;
- 2.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1万元;
- 3.近三年取得显著的教学科研成果,满足下列两项条件之一:

(1) 在本学科领域(第一作者或第一通讯作者)公开发表高水平论文1篇或正式出版学术专著或教材1部;

(2) 获教学、科研奖励(省部级三等奖及以上,排名前三),或校级教学成果特等奖(排名前三)。

体育学院

0403 体育学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近三年发表过 1 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被 SCI、SSCI、A&HCI、EI、CSSCI 及体育类核心期刊收录的期刊论文。

2. 近三年承担科研项目，且经费不低于 1 万元。

补充条款：

① 近三年内，获得过国家奖或省部级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奖）且排名前三位，视为聘任条件中科研项目学术条件符合要求；

② 近三年指导的硕士生中有获得省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当年申请招生免去硕士生导师学术条件审核。

安全工程学院

0837 安全科学与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在符合学校的基本条件基础上，学院对相关条件作出具体要求如下：

1. 安全学科及相关领域有稳定的研究方向。
2. 近 3 年内承担有科研项目，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经费不低于 5 万元；近 3 年内（以第一或通讯作者，下同）被 SCI/SCIE 检索或在学校认定的重要中文期刊（不含增刊）发表被 EI 检索的论文 1 篇，或者 1 项由学院教授委员会认定的能够支撑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
3. 近 3 年指导硕士研究生获得江苏省优秀学术硕士学位论文可免去项目和代表性成果审核，但可用于培养硕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5 万。

电气与动力工程学院

080103 流体力学、0808 电气工程、0807 动力工程与工程热物理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近三年发表过 1 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被 SCI 收录的期刊论文，或 EI 收录的期刊论文 2 篇。

2.承担科研项目，科研经费不低于 2 万元。

近三年指导硕士研究生获得过江苏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1 篇，或校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2 篇，可不受上述条件限制。

马克思主义学院

0305 马克思主义理论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在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方向上,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学术造诣较高,成果较为丰硕。在符合学校的基本条件基础上,满足以下条件:

近三年内,主持在研厅局级以上科研项目(不含校基本科研业务费),有充足得可用于研究生培养得经费(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2万元),有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其中至少包括2篇(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CSSCI来源期刊含扩展源论文。

人文与艺术学院

0501 中国语言文学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须具有坚实的学科理论基础、系统的专业知识和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中两条以上(含两条)：

1. 近三年发表过 1 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被 SCI、SSCI、A&HCI、CSSCI 收录的期刊论文；或发表 2 篇 CSSCI 扩展版收录的期刊论文；或以第一作者出版专著 1 部。

2. 近三年获得过国家奖（排名不限）；或获得过省部级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奖）特等奖、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四，三等奖排名前三，优秀奖不计；

3. 近三年作为负责人承担省部级研究课题（新增或在研）；或作为负责人在研课题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科研经费余额不低于 1 万元；

4. 近三年指导的硕士生获得省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环境与测绘学院

0705 地理学 0816 测绘科学与技术 0830 环境科学与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模范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爱岗敬业；谨遵学术规范，恪守学术道德；有责任心和使命感，尽职尽责。

2. 能坚持正常工作、担负起实际指导硕士生的职责。

3. 近三年内有至少 2 项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其中论文为必选项。代表性成果包括：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所聘岗位相关且被 SCI、SSCI、A&HCI、EI、CSSCI 收录的期刊论文、三类高质量论文、学校认定的重要期刊目录论文（《中国矿业大学重要中文期刊目录（2019 版）》中矿大科技字[2019]6 号）、科研奖励（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专著（排名前三）、授权发明专利（第一授权人）。

4. 近三年内，主持纵向项目，或有基础研究类或应用基础研究内容的横向科研项目，账面科研经费总额达到 10 万元。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08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副教授职称；
2. 近三年内，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到账经费不少于 10 万元；
3. 近三年内有至少 2 项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其中论文为必选项。代表性成果包括（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发表被 SCI 收录论文或计算机学会推荐的 B 类及以上中文期刊论文、授权的国家发明专利、专著、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二等奖以上（排名前五）。

材料与物理学院

0702 物理学 0805 材料科学与工程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有稳定、明确的研究方向，并符合以下条件：

1.近三年至少发表2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期刊论文或SCI论文；

2.主持在研或近三年新增（主持）纵向科研项目，且可用于培养研究生的科研经费不低于5万元。

建筑与设计学院

0833 城乡规划学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中两条以上(含两条且须满足第 1 条):

1.近三年内,作为负责人承担省厅级研究课题或作为负责人承担横向课题,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 2 万元。

2.近三年内,发表高质量学术论文(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被 SCI、SSCI、A&HCI、EI、CSSCI 收录或中国科学技术学会认定“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的期刊论文)、出版专著/教材或授权发明专利(以第一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至少 1 项。

3.近三年内,获国家级或省部级奖励,或获厅局级或地市级政府奖励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四)、三等奖(排名前三),或获学院认定的“丙级”及以上学科竞赛奖励。

1305 设计学

具备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中两条以上(含两条):

1.近三年内,作为负责人承担省厅级研究课题或作为负责人承担横向课题,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 2 万元。

2.近三年内,发表高质量学术论文(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被 SCI、SSCI、A&HCI、EI、CSSCI 收录或中国科学技术学会认定“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的期刊论文)、出版专著/教材或授权发明专利(以第一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至少 1 项。

3.近三年内,获国家级或省部级奖励,或获厅局级或地市级政府奖励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四)、三等奖(排名前三),或获学院认定的“丙级”及以上学科竞赛奖励。

资源与地球科学学院

0857 资源与环境 0859 土木水利

具备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须有稳定的研究方向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并应满足以下条件：

1. 有能够证明其具备职业提升指导能力的职业资格证书或相关称号；或者参加学校力行计划；或企业博士后经历；或有半年及以上企业工作经历；或累积到实习不少于10周；

2. 作为负责人承担在研省部级研究项目，或近三年作为负责人承担横向课题到账纯科研经费超过5万元；

3. 近三年发表过1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被SCI、EI、中国矿业大学重要中文期刊目录或中文核心期刊收录论文，或近三年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研或研究生教学奖励，或获得过厅局级或地市级政府奖且排名前二。

矿业工程学院

0857 资源与环境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主持在研企业委托科研项目；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纯科研经费不少于3万元。

替代条件规定：

1. 近三年内培养的学生获得省优专业型硕士论文，或近三年内获得省部级以上研究生教学成果奖（排名前五），或获得江苏省十佳研究生导师/导师团队带头人，可替代所有学术条件。

2. 近三年内获得国家级科学技术奖励（有证书）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特等奖排名前八，一等排名前五，二等排名前三），可替代项目要求。

0861 交通运输 125603 工业工程与管理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主持或作为主要研究人员承担企业委托科研项目；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纯科研经费不少于2万元。

替代条件规定：

近三年内培养的学生获得省优专业型硕士论文，或近三年内获得省部级以上研究生教学成果奖（排名前五），或获得江苏省十佳研究生导师/导师团队带头人，可替代所有学术条件。

力学与土木工程学院

0859 土木水利 125601 工程管理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在本专业学位研究领域具有一定的实践经验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了解相关行业领域的发展情况,须有稳定的研究方向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并满足以下条件:

1.有能够证明其具备职业提升指导能力的职业资格证书或相关称号,或在企业任职(在国有大中型企业中担任中层及以上职务或在国内具有影响力的企业中担任高层领导);或主持在研项目,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2万元;

2.近三年有至少1项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即满足下列条件中的任一条:

(1)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1篇被SSCI、SCI收录或在SSCI、SCI源期刊上发表的期刊论文、或发表1篇由一级学会主办的本学科领域的中文期刊论文;或发表1篇被EI、CSSCI收录的期刊论文;或发表2篇中文核心期刊论文(仅限工程管理);

(2)作为第一作者或唯一作者出版1部专著(不少于20万字);

(3)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授权1项国外发明专利,或获得2项国家发明专利;

(4)获得1项省部级及以上科学技术奖有证书,或获得具有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资格的社会力量设奖一等奖以上排名前九、二等奖排名前五、三等奖排名前三。

补充条款:

当前聘期内,指导的硕士生中有获得省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的,且在教育部、江苏省学位论文抽检中未出现“存在问题学位论文”者,可以免去下一聘期内的学术条件审核。

说明:

1. 首次招收硕士研究生的导师只能在一个专业招收；其他导师原则上至多在两个专业招生。
2. 硕导每年招收研究生数量按学院研究生招生指标分配办法执行。
3. 退休后的硕士生导师，原则上不再续聘，有未毕业的可以继续指导其毕业为止。

化工学院

0856 材料与化工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有符合本学科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的研究方向；
2. 主持过横向科研项目，可用于培养研究生的科研经费不少于5万元；
3. 近三年内取得以下成果：（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发表被 SCI/EI 检索的或在学院认定的顶级国内外会议上发表的论文（会议目录已备案）或授权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或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国家科学技术奖有证书、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及社会力量设奖，下同）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三】或专著（第一作者）。

0857 资源与环境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有符合本学科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的研究方向；
2. 可用于培养研究生的横向科研经费不少于5万元；
3. 近三年内取得以下成果：（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发表被 SCI/EI 检索的或在学院认定的顶级国内外会议上发表的论文（会议目录已备案）或授权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或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国家科学技术奖有证书、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及社会力量设奖，下同）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三】或专著（第一作者）。

0858 能源动力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有符合本学科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的研究方向；
2. 主持过横向科研项目，可用于培养研究生的科研经费不少于5万元；
3. 近三年内取得以下成果：（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发表被 SCI/EI 检索的或在学院认定的顶级国内外会议上发表的论文（会议目录已备案）或授权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或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国家科学技术奖有证书、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及社会力量设奖，下同）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三】或专著（第一作者）。

0860 生物与医药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有符合本学科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的研究方向；
2. 可用于培养研究生的科研经费不少于3万元；
3. 近三年内取得以下成果：（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下同）发表被 SCI/EI 检索的或在学院认定的顶级国内外会议上发表的论文（会议目录已备案）或授权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或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国家科学技术奖有证书、省部级科学技术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及社会力量设奖，下同）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三】或专著（第一作者）。

机电工程学院

0855 机械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有稳定的研究方向和丰富的实践经验,有1年以上企业工作经历或承担过横向科研项目,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2万元,且至少满足以下条件中的1项:

1. 有能够证明其具备职业提升指导能力的机械类职业资格证书。
2. 近三年内,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过工程类学术论文(学院认可的三类高质量论文)。
3. 近三年内,获得过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奖励。
4. 近三年内,以第一发明人获得过授权发明专利。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0854 电子信息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在电子信息学位领域具有具备较丰富的工程实践经验和较强的解决实际问题能力，与行业领域保持着较紧密的联系，了解相关行业领域的发展，近三年所指导研究生学位论文在答辩后的各级抽检中无不合格情况。

2.承担有横向科研项目，可用于培养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5 万元；

3.近三年内，有新增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的，能够支撑其学术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包括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高水平论文（学校认定的高水平中英文期刊、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论文和 EI、SCI 源刊论文）、专著（排名前二）、发明专利（排名第一）、行业或国家标准、省部级或国家一级行业学会及以上科研奖励、其他经学院教授委员会认可的职业技能大赛获奖、第三方评价等。

补充条款：

近三年内，指导毕业的专业学位硕士中有获得省级优秀学位论文的，可视为满足“代表性成果”条件。

经济管理学院

0256 资产评估 1251 工商管理 1253 会计 125602 项目管理
125603 工业工程与管理 125604 物流工程与管理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政治素质过硬、师德师风高尚，有与申请招生学科发展相适配的研究方向，学术水平高，有丰富的实践经验，能把握本学科及交叉学科前沿与发展趋势；

2.研究经费充足，用于硕士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1万元（以本人科研账户经费余额为认定标准）；

3.近三年至少有新增1项能够反映其职业提升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或企业任职经历。代表性成果包括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或学生第一作者导师第二作者发表本学科相关领域高水平论文（包括SSCI、SCI、A&HCI论文、经济管理学院指定中文A类与B类期刊论文、CSSCI期刊论文、北大中文核心期刊论文、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报告论文）、高质量专著（申请人撰写10万字以上）、省部级以上教学与科研奖励、省级优秀学士学位论文指导教师、省级及以上一流课程负责人、省级及以上优秀教材、重点教材和规划教材主编、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大赛（学校认定二级及以上竞赛）获奖指导教师等。企业任职经历是指在大中型企业担任中层及以上职务、在国内具有影响力的企业担任高层领导、在上市公司与拟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等。

公共管理学院

1252 公共管理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中两条：

1.近三年作为负责人曾经承担过 1 项研究课题，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科研经费不少于 1 万元（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资助项目除外）；

2.近三年发表过 1 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被 SCI、SSCI、CSSCI（不含 CSSCI 集刊和 CSSCI 来源期刊扩展版）收录的期刊论文；

3.近三年内，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奖），或获得过厅局级或地市级政府科技奖且排名前三。

4.近三年内以排名的第一顺序获地市级及其以上党政领导人对咨政报告的批示或采纳。

外国语言文化学院

0551 翻译硕士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有稳定的翻译研究方向和丰富的实践经验,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中两条以上(含两条):

1. 有能够证明其具备职业提升指导能力的职业资格证书或相关称号(含全国翻译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指委颁发的翻译师资培训合格证书、全国翻译专业资格考试证书等);

2. 近三年,主持过新增的厅级及以上教学、科研项目,或作为负责人承担横向课题。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1万元;

3. 近三年取得显著的教学科研成果,满足下列三项条件之一:

(1) 出版译著1部(字数达10万字以上),或者主持翻译实践项目(本人承担10万字以上,由翻译实践项目发出方出具证明),或者主编翻译教材1部;

(2) 发表翻译类论文1篇(第一作者或第一通讯作者);

(3) 获得获教学、科研奖励(省部级三等奖及以上,排名前三),或者获得过厅局级教学、科研奖励且排名第一。

体育学院

0452 体育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近三年发表过 1 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被 SCI、SSCI、A&HCI、EI、CSSCI 及中文体育类核心期刊收录的学术论文。

2. 近三年承担科研项目，且经费不低于 1 万元。

补充条款：

①近三年内，获得过国家奖或省部级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奖）且排名前三位，视为聘任条件中科研项目学术条件符合要求；

②近三年指导的硕士生中有获得省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当年申请招生免去硕士生导师学术条件审核。

安全工程学院

0857 资源与环境

具备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在满足学校的基本条件基础上，学院对相关条件作出具体要求如下：

1. 在安全学科及相关领域有稳定的研究方向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2. 近 3 年内承担有科研项目或在企业任职。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经费不低于 5 万元。
3. 近 3 年内（以第一或通讯作者，下同）在 SCI/SCIE 期刊或在学校认定的重要中文期刊（不含增刊）发表论文 1 篇，或者 1 项由学院教授委员会认定的能够支撑具备职业提升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含工程类代表性论文、职业资格证书、第三方评价等）。
4. 近 3 年指导硕士研究生获得江苏省优秀专业硕士学位论文可免去项目和代表性成果审核，但可用于培养硕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5 万。

电气与动力工程学院

0858 能源动力

具备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近三年发表过 1 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被 EI 收录的期刊论文，或在核心期刊或重要学术会议上发表 2 篇以上本专业学术论文。

2.承担科研项目，科研经费不低于 2 万元。

近三年指导硕士研究生获得过江苏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1 篇，或校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2 篇，可不受上述条件限制。

人文与艺术学院

0351 法律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须有稳定的研究方向和丰富的实践经验，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中两条以上（含两条）：

1. 近三年作为负责人承担省部级研究课题（新增或在研）；或作为负责人在研课题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科研经费余额不低于 1 万元；
2. 近三年发表过 1 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被 SCI、SSCI、A&HCI、EI、CSSCI 收录的期刊论文；或发表 CSSCI 扩展版收录的期刊论文、中文核心期刊论文 2 篇；或以第一作者出版专著 1 部；
3. 近三年获得过国家奖（排名不限）；或获得过省部级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奖）特等奖、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四，三等奖排名前三，优秀奖不计。或获得过厅局级或地市级政府奖且排名第一；或指导学生获得省部级专业竞赛（含协会奖）二等奖（银奖）及以上；
4. 近三年指导学生获得过省级优秀硕士论文。

1351 艺术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须有稳定的研究方向和丰富的实践经验，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中两条以上（含两条）：

1. 近三年公开举办高水平个人独唱、独奏、指挥、作曲专场音乐会一场；或正式出版个人独唱、独奏、指挥、作曲专辑一张（CD 或 VCD）；或公开举办高水平个人画展一场；
2. 近三年作为负责人承担省部级研究课题（新增或在研）；或作为负责人在研课题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科研经费余额不低于 1 万元；
3. 近三年发表过 1 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被 SCI、SSCI、A&HCI、EI、CSSCI 收录的期刊论文；或发表 CSSCI 扩展版收录的期刊论文、中文核心期刊论文 2 篇（美术专业在 CSSCI

扩展版以上期刊发表作品视同论文)；或出版学术专著 1 部；或者获得过 1 项国家发明专利；

4. 近三年获得过国家奖（排名不限），或获得过省部级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奖）特等奖、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四，三等奖排名前三，优秀奖不计。或获得过厅局级或地市级政府奖且排名第一；或指导学生获得省部级专业竞赛（含协会奖）二等奖（银奖）及以上；

5. 近三年指导学生获得过省级优秀硕士论文。

环境与测绘学院

0857 资源与环境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满足以下条件：

1. 模范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爱岗敬业；谨遵学术规范，恪守学术道德；有责任心和使命感，尽职尽责。

2. 能坚持正常工作、担负起实际指导硕士生的职责。

3. 须有稳定的研究方向和丰富的专业实践经验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作为负责人至少承担过 10 万元及以上的横向课题；有在研横向或纵向项目，账面科研经费总额达到 10 万元。固定科研团队内共同承担横向项目的经费可以分配。

4. 近三年内，有能够支撑其具备职业提升指导能力的“代表性成果”，至少符合以下条件 2 条：

(1) 有能够证明其具备职业提升指导能力的职业资格证书或相关称号；

(2) 作为负责人承担省部级研究课题，可用于培养专业硕士研究生的经费不少于 5 万元；

(3) 近三年内(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发表 SCI、SSCI、A&HCI、EI、CSSCI 收录的期刊论文或三类高质量论文或学校认定的重要期刊目录论文(《中国矿业大学重要中文期刊目录(2019 版)》中矿大科技字[2019]6 号) 1 篇或获得国家级奖或省部级奖(不含行业协会、学会奖)且排名前三或发表 2 篇中文核心及以上期刊论文。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0854 电子信息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须为有稳定的研究方向和丰富的实践经验的副教授或教授,且应满足以下条件:

1. 近三年作为负责人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科研到账经费不少于 10 万元;
2. 近三年发表过 1 篇(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被 SCI、EI 收录的期刊论文、或获得授权 1 项国家发明专利、或出版 1 部专著或获得 1 项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二等奖及以上奖励。

材料与物理学院

0856 材料与化工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应有稳定、明确研究方向和丰富实践经验，并应满足以下条件：

1. 近三年发表（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入选期刊论文或 SCI 论文，或获得授权发明专利（第一发明人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且总数不少于 2。

2. 主持在研或近三年新增（主持）横向科研项目，且可用于培养研究生的科研经费不低于 5 万元。

建筑与设计学院

0851 建筑学 0855 机械 1351 艺术

申请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资格，须有稳定的研究方向和丰富的实践经验，至少符合以下条件中三条以上（含三条）：

1.有能够证明其具备职业提升指导能力的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背景或从业经历。

2.近三年内，作为负责人承担省厅级研究课题或作为负责人承担横向课题，可用于研究生培养的经费不少于2万元。

3.近三年内，发表高质量学术论文（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被SCI、SSCI、A&HCI、EI、CSSCI收录或中国科学技术学会认定“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的期刊论文）、出版专著/教材或授权发明专利（以第一作者且以中国矿业大学为第一单位）至少1项。

4.近三年内，获国家级或省部级奖励，或获厅局级或地市级政府奖励一等奖（排名前五）、二等奖（排名前四）、三等奖（排名前三），或获学院认定的“丙级”及以上学科竞赛奖励，或以第一指导教师指导研究生以第一作者在学校认定“二级”、学院认定“丙级”及以上专业竞赛获奖。